

#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公告

〔2023〕13号

##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专利侵权纠纷行政裁决案件 受理条件和受理渠道的公告

为进一步加大知识产权保护力度，强化专利行政执法力度，全面提升我市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水平，根据《广东省专利条例》《广东省知识产权保护条例》的规定，现将专利侵权纠纷行政裁决案件受理条件和受理渠道进行公告：

### 受理条件

根据《广东省专利条例》第二十七条规定，请求专利行政部门处理专利侵权纠纷的，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 （一）提交专利侵权纠纷处理请求书、证据，以及身份证明、营业执照等资料；
- （二）请求人是专利权人或者利害关系人；

- (三) 有明确的被请求人;
- (四) 有明确的请求事项和事实、理由;
- (五) 当事人之间无仲裁约定且未向人民法院起诉;
- (六) 属于该专利行政部门管辖范围和受理事项范围。

## 需提交的申请材料

### 一、提交请求书

(一) 专利权人或者利害关系人(请求人)提出行政处理请求,应提交《请求书》正本一份,并按被请求人人数的相应份数的副本。

(二) 当事人(包括请求人和被请求人)是自然人的,应写明当事人的姓名、性别、年龄、籍贯、住址、邮政编码、联系电话及其他事项;是单位的,应写明单位名称、地址、邮政编码、联系电话、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的职务和姓名及其他事项。

(三) 正文应写明请求事项,具体指明被控侵权行为的类型。

(四) 应写明请求事实与理由,并附证据材料清单。

(五) 正文部分应写明构成侵权的分析对比,也可以将“侵权分析对比”单独附页。

(六) 《请求书》须由专利权人或者利害关系人署名或盖公章。

### 二、提交证明当事人主体资格的证据材料

(一) 请求人应提交证明其主体资格的材料。其中请求

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交如居民身份证、户口本、护照、港澳同胞回乡证等证据的复印件;企业法人、个体工商户作为请求人的应提交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等材料的复印件;事业单位应提交事业法人代码证;银行、非银行金融机构作为请求人的,还须提供其金融许可证;其他组织作为请求人的,还应当提供其依法设立的批准文书。请求人是外国人的,应当经所在国公证机关予以证明,并经中华人民共和国驻该国使领馆予以认证,或者履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与该所在国订立的有关条约中规定的证明手续。

(二)具有请求权的利害关系人包括专利实施许可合同的被许可人、专利权的合法继承人。其中,独占实施许可合同的被许可人可以单独提出请求;排他实施许可合同的被许可人在专利权人不请求的情况下,可以单独提出请求;除许可合同另有约定外,普通实施许可合同的被许可人不能单独提出请求,上述利害关系人提出请求,亦应提交证明其主体资格的材料。

(三)转让专利申请权或专利权的,提供专利权登记和公告文件复印件。

(四)证明被请求人主体资格的材料如营业执照、身份证、护照等证据的复印件。

(五)其他必需的证据材料。

### **三、提交权利凭证**

(一)专利证书复印件,或者近期《专利登记簿副本》复印件,专利年费交纳凭证复印件,并提供原件核对。

(二) 由国家知识产权局/中国专利局做出的专利公告复印件(提供经专利机构检索的权利要求、说明书、附图及图片);涉及实用新型专利或者外观设计专利的,专利权人或者利害关系人应当出具由国务院专利行政部门对相关实用新型或者外观设计进行检索、分析和评价后作出的专利权评价报告。

(三) 利害关系人提出请求,应提交专利实施许可合同或其他证明其权利人身份的材料。

(四) 其他必需的证据材料。

#### **四、提交侵权证据**

(一) 请求人应提交证明被请求人实施被控侵权行为的有关证明材料。

(二) 涉及实用新型和外观设计的,最好提供被控侵权的产品实物,如果提供实物确有困难的,应当说明理由,并提供详细线索供行政机关取证。

(三) 发明或者实用新型专利权的保护范围以其权利要求的内容为准。具体是指专利权的保护范围应当以其权利要求记载的技术特征所确定的范围为准,也包括与记载的技术特征相等同的特征所确定的范围。等同特征是指与记载的技术特征以基本相同的手段,实现基本相同的功能,达到基本相同的效果,并且所属领域的普通技术人员无需经过创造性劳动就能够联想到的特征。

(四) 请求人提出他人侵犯其方法发明专利权的主张的,也要首先举证证明其享有专利权和被控侵权产品与使用其

专利方法生产的产品相同,然后才能将举证责任倒置于被请求人,由被请求人证明其生产的产品使用的是什么方法。

(五) 其他必需的证据材料。

## 五、提交授权委托书

请求人可以委托 1 至 2 人作为代理人。委托他人作为代理人时,必须提交由委托人签名或者盖章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必须记载委托事项和权限。代理人代为承认、放弃、变更请求、进行和解等,必须有委托人的特别授权。受委托人为律师的,应提供律师执业证复印件及律师事务所致专利行政执法机关函。

请求人是外国人的,授权委托书亦应按照我国法律的规定办理公证、认证或其他证明手续。

## 受理渠道

市市场监管局: 主要负责全市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及涉外外观设计专利侵权案件的查处和调解、裁决工作,对县(区)、分局专利管理工作进行业务指导。协调、监督考评下级专利行政裁决工作,组织开展全市性专项或联合执法行动,组织查处跨区(县)专利行政大案要案和重大违法案件、法律法规以及上级规定须由市局办理的案件。

县(区)市场监管局、市局直属各分局: 根据《广东省专利条例》《广东省知识产权保护条例》等规定,主要负责本辖区内的外观设计专利侵权案件的查处和调解、裁决工作。

序号	单位	联系方式	地址
1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局)知识产权保护科	2338355	潮州市潮州大道凤新东路
2	潮州市市场监管局凤泉湖高新区分局执法大队	2852796	潮州凤泉湖高新区中潮路中炬科技产业园
3	湘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局)知识产权促进与保护股	2371470	湘桥区湘桥街道环城南路1号
4	潮安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局)知识产权促进和保护股	5811272	潮州市潮安区彩文路中段
5	饶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局)知识产权促进和保护股	8886844	饶平县黄冈镇西区饶平大道中段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年12月26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年12月26日印发

---